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017 年业绩承诺完成事项之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宁物流”或“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对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程信息”）的股东做出的关于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意见如下：

**一、亿程信息的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新宁物流与曾卓、罗娟、广州程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程功”）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亿程信息 2014-2017 年度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655.64 万元、4,898.53 万元、7,130.46 万元和 9,037.22 万元。

在盈利补偿期内若亿程信息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则由曾卓、罗娟、广州程功按照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规定的方式对新宁物流进行补偿。

新宁物流与曾卓、罗娟、广州程功一致确认，经合格审计机构审核确认的当期实际净利润数与当期承诺净利润数之间的差额将作为曾卓、罗娟、广州程功向新宁物流进行补偿的具体补偿数额确定依据。

若亿程信息在盈利补偿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末累计实现的实际利润未能达到累计的盈利承诺数，则利润承诺方应将盈利预测数与实际净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以现金补足，计算公式如下：

应补偿现金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的盈利承诺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的实际利润-累计已补偿现金金额。

曾卓、罗娟、广州程功同意，如果盈利补偿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未完成盈利承诺，在新宁物流的年度审计报告披露之日起三十（30）个工作日内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将现金补偿款支付至新宁物流指定的账户。

曾卓、罗娟、广州程功共同向新宁物流承担现金补偿义务，新宁物流可以要求曾卓、罗娟、广州程功中的一方或几方承担全部的现金补偿义务。曾卓、罗娟、广州程功内部按照持股比例即 88.89%、2.38%、8.73%的比例承担现金补偿义务，如一方已向新宁物流承担了全部的现金补偿义务，该方有权向其他方追偿其应承担的现金补偿款。

2017 年度结束后，新宁物流应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亿程信息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如亿程信息期末减值额>利润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现金数，则曾卓、罗娟应向新宁物流另行补偿，另需补偿的现金=亿程信息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现金数。

## 二、亿程信息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3417 号《关于 2017 年度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审定 2017 年亿程信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7,307.55 万元，低于业绩承诺数 9,037.22 万元，业绩承诺实现率为 80.86%，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曾卓、罗娟、广州程功需在新宁物流的年度审计报告披露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将现金补偿款支付至新宁物流指定的账户，补偿金额为盈利预测数与实际净利润之间的差额。

## 三、业绩承诺未实现的原因

### （一）传统客货营运市场受到冲击，市场竞争加剧

亿程信息主要为客户提供车辆卫星定位运营服务及配套软硬件，广泛应用在货运、客运、危运、驾培、行政执法、智慧城市等多个领域。

截至 2017 年年底，运输途径的多样化减少了营运车辆的营运能力，给客货车辆的营运市场带来一定的冲击。此外，部分地方政府采取了车辆限号上路、

货运车辆限时段营运等措施，降低了营运车辆的营运能力。亿程信息作为营运车辆的定位终端和监控服务供应商，营运车辆市场受到的冲击影响了公司业务的实际增速。同时，近年来不断有新的市场参与者通过新设或并购的途径涉足卫星导航定位行业，市场与行业竞争日益激烈。

## （二）车联网前装业务受到政策影响发展有所减缓

车联网前装业务是亿程信息自 2014 年起新开展的一项有别于传统业务商业模式的新业务，客户为整车厂，其为整车厂定制开发车辆定位终端。经过多年的技术开发和业务积累，亿程信息凭借过硬的技术产品，已成为多家新能源整车厂的供应商。

新能源汽车产业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采取政策指引与财政补贴相结合的方式引导产业发展，现阶段政府扶持政策对产业的发展起到了较为重要的作用。受国家规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新能源专用车推荐目录重新申报、电池规范目录调整等多重政策性因素的影响，2017 年新能源汽车整体产销量增幅有所降低，对上游新能源汽车前装业务也造成了较大的影响。

为应对上述政策性因素影响，亿程信息已向更智能化、信息化、安全化的汽车方向进行技术攻关和产品升级，为将来开拓智能网联汽车领域市场打下基础，但该部分投入的研发周期较长，效益体现较慢。

## 四、亿程信息的减值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3418 号《关于收购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商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审定公司收购亿程信息 100% 股东权益形成的商誉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生减值，减值金额为 6,819.66 万元。由于公司截止 2016 年末已经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290.63 万元，因此本期末不需补增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根据公司与曾卓、罗娟、广州程功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收购亿程信息商誉 2017 年末减值额 6,819.66 万元小于利润补偿期限内补偿现金数 7,781.42 万元，则曾卓、罗娟、广州程功不需另外补偿商誉减值额。

## 五、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2017 年内，本独立财务顾问持续关注亿程信息的运营情况，对其经营管理

现状进行了认真地分析、研究，并通过各种方式保持与上市公司、亿程信息及其他中介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核实了上述情况。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亿程信息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亿程信息 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未达到 2017 年利润承诺水平，业绩承诺实现率为 80.86%。

此外，根据公司与曾卓、罗娟、广州程功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收购亿程信息商誉 2017 年末减值额 6,819.66 万元小于利润补偿期限内补偿现金数 7,781.42 万元，则曾卓、罗娟、广州程功不需另外补偿商誉减值额。

本财务顾问将持续督导曾卓等交易对方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积极履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承诺。

